

實驗室自動檢查、化學品管理(CCB)、毒化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理教育訓練

一、法規：

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四章自動檢查規則第 13 條至第 85 條、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93 及 297 條、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及本校廢棄物清運計畫書等，辦理實(試)驗室場所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必要之教育訓練，藉以預防危害的發生。

二、教育訓練時數：

三小時，依實際需要排定時數。

三、開課時間地點：

每學年初開學前，教育訓練日期與場地以實際公告為主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工程與科學學院、資電學院、建設學院、建築學院、綠能中心、產學合作處等具實驗(習)場所單位內負責安全衛生管理之碩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、教師、專任人員、研究人員、約聘助理等。

五、課程內容：

由本校取得「教育部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能提升暨教育訓練推動計畫之一般(專業)種子師資培訓」合格且兼具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研習合格之內部稽委員，協助授課。

- 1.實驗室安全自動檢查
- 2.化學品分級管理
- 3.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
- 4.毒化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

報名相關問題聯絡方式：環安衛中心李小姐 04-24517250 轉 2359，cwlee@fcu.edu.tw。